

曲靖市沾益区财政局文件

沾财农〔2022〕29号

曲靖市沾益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财政所：

根据年初区人大三届一次会议批准的地方一般公共预算和曲靖市财政局 曲财农〔2021〕128 号文件及曲靖市沾益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曲靖市沾益区乡村振兴局 曲靖市沾益区财政局沾民宗联字〔2022〕1 号批复要求，经研究，现将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00 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表），支出请列入 2022 年度相应科目。

请严格按照乡村振兴资金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切实加强资金监管，及时拨付资金，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挪用，充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2.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曲靖市沾益区财政局
2022 年 4 月 11 日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乡镇街道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村委会	建设内容及规模	金额 (万元)	预算支出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备注
西平街道	沾益区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配套设施工程	基础设施项目	玉林社区	装修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365平方米，实施展厅布展工程，文化工程	70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车站记忆民族团结进步主题公园	文化项目		车站记忆民族团结进步主题公园	8			
西平街道小计					78			
德泽乡	德泽乡热水村委会乡村旅游发展项目	产业项目	热水村委会	建设旅游广场360平方米；建设休息文化复古凉亭3个，分别为30平方米2个、50平方米1个；实施村庄、道路美化、亮化，安装路灯、路边绿植美化；建设村牌一座占地20平方米。	100	2130505—生产发展	302—基础设施建设	少数民族村民小组(彝、苗)
	德泽乡老官营村委会乡村旅游露营地项目	产业项目	老官营村委会	装修民俗文化传习所100平方米，配套购置民俗文化展品	20			
	民俗文化表演队	文化项目	米支嘎村委会		3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德泽乡小计					123			
龙华街道	东盛东路民族团结进步示范街区	文化项目		东盛东路民族团结进步示范街区	7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金龙街道	民族团结进步主题小广场	文化项目	东海、新海社区	民族团结进步主题小广场2个	3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花山街道	民族团结进步主题教育站	文化项目	9个社区	民族团结进步主题教育站9个	5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盘江镇	民俗文化项目	文化项目		盘江手工蚕丝被	3	2130505—生产发展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播乐乡	民族团结进步主题教育站	文化项目		墙体宣传版面标语4块，制作主题教育教育站点门头牌76块	3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合计					500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乡镇街道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村委会	建设内容及规模	金额 (万元)	预算支出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备注
大坡乡	大坡乡天生桥新联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文化产业项目	产业项目	天生桥村委会	村内道路硬化830米,建设文化宣传围墙526米,绿化140平方米,建设文化步道120米,新建排水管60米。	40	2130505—生产发展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少数民族村民小组(苗)
	民族团结进步主题教育站	文化项目	21个村委会	民族团结进步主题教育站21个	3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大坡乡小计					43			
菱角乡	菱角乡黎山村委会农副产品交易市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项目	黎山村委会	新建农副产品交易市场配套用房一间100平方米,购置桌椅50套,购置餐厨用具	20	2130505—生产发展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少数民族村委会(回)
	建设涛声文化长廊	文化项目		建设涛声文化长廊1个	6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菱角乡小计					26			
炎方乡	炎方乡松韶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产业基地项目	产业项目	松韶村委会	建设文化活动场所一栋250平方米;硬化道路960米,两旁绿化960米,安装路灯39盏,建设文化长廊130平方米;混泥土场地硬化1380平方米;安装桌椅30套	100	2130505—生产发展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少数民族村民小组(回)
	民族团结进步主题教育站	文化项目	15个村委会	民族团结进步主题教育站15个	3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炎方乡小计					103		
白水镇	白水镇座棚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文化产业项目	产业项目	座棚村委会	建设民族文化活动场所一栋,框架结构,总建筑面积300平方米;混泥土场地硬化1300平方米;建设围墙400米(透视栏杆);绿化300平方米;安装桌椅35套。	100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珠源绣品民俗文化项目	文化项目			6	2130505—生产发展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女人节市级非遗文化项目	文化项目						
白水镇小计					106			

附件 2

2022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省级财政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省乡村振兴局、省发改委、 省民族宗教委、省林草局	
州(市)财政部门	市财政局	州(市)业务主管部门	市乡村振兴局、市发改委、 市民族宗教委、市林草局	
年度总体目标	1.加大产业帮扶资金投入力度,确保年度投入产业资金占衔接资金和其他涉农整合资金的55%以上; 2.积极协调、配合人社、农业农村等部门抓好劳动技能培训,安排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对劳动技能培训给予适当补助,促使有劳动能力的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家庭劳动力掌握1-2门实用技能; 3.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重点用于扶持农村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严重困难人口,各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覆盖“三类对象”人口达到70%以上; 4.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年度项目资金结转结余率小于等于8%; 5.农村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严重困难人口帮扶满意度达到80%以上; 6.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项目100%进行公告公示; 7.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主要用于实施“十百千万”示范引领建设工程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点和补短板、解决少数民族特殊困难问题项目; 8.实施以工代赈推动相关地区农业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发展环境改善,拓展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增收。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投入产业资金占年度衔接资金的比例	≥55%
		数量指标	有劳动能力的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家庭劳动力掌握实用技能	≥1
		数量指标	各类项目覆盖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严重困难人口比例	≥70%
		时效指标	省对下转移支付年度项目资金年度结转结余率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巩固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项目100%公告公示,接受社会各界及广大群众的监督。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严重困难人口帮扶满意度	≥80%

